

证券代码：830974

证券简称：凯大催化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##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（对全资子公司增资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促进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宁波凯大贵金属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资子公司”或“宁波凯大”）的业务发展，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人民币 500.00 万元，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宁波凯大贵金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500.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,000.00 万元，公司对宁波凯大贵金属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 100.00%。

#### 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的相关规定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于近日常公司董事长审批通过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

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，需经过工商部门审批，最终增资相关信息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七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# 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。

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（二）增资情况说明

宁波凯大贵金属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增资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.00万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注册资本将增至1,000.00万元。本次增资不涉及其他方需同比例增资的情形，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100.00%。

（三）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

宁波凯大贵金属有限公司设立于2020年9月23日，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：金属矿石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

广；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零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针纺织品销售；服装服饰批发；服装服饰零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国内贸易代理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### 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为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，不涉及投资协议的签署。

### 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是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需要，有利于对外开展业务，全面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作出的决策，不存在显著风险因素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控制监督机制，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，保障公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。

#### 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并且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，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作用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对全资子公司宁波凯大贵金属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决定》

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17日